

净月高新区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——税收管理领域

一级目录	二级目录	三级目录	公开内容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载体
税收管理			1. 转发或公开税收法律法规、税收规范性文件； 2. 公开减税降费政策及进展情况。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令第711号） 2. 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〈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税总发〔2017〕44号）	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及时公开	区税务局	政府网站/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
			公开纳税服务信息 1. 纳税人权利、纳税人义务； 2. A级纳税人名单、涉税专业服务相关信息； 3. 办税地图、办税日历、办税指南。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（国务院令第362号） 2. 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人权利与义务的公告》（公告2009年第1号）			政府网站/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
			1. 权责清单、准予行政许可决定公示、行政处罚决定和结果公示； 2. 非正常户公告、欠税公告、个体工商户定额公示公告、委托代征公告。	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9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362号） 3. 《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〈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〉实施细则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16〕80号） 4. 《欠税公告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国家税务总局令第9号） 5. 《关于个体工商户定期定额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国税发〔2006〕183号） 6. 《关于进一步完善税务登记管理有关问题的公告》（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21号） 7. 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〈委托代征管理办法〉的公告》（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3年第24号） 8. 《关于做好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的通知》（发改电〔2015〕557号）			政府网站/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